活出君尊的祭司

講員　何靖遠弟兄／王淑靜整理

經文：撒迦利亞書三：1~7；彼得前書二：9

　　禱告是一個大家很熟悉的事情，但該怎麼樣禱告，神才會聽？什麼樣的禱告，神才會快快地來成就？這是我們每一個人都希望的，而今天要分享的主題－君尊的祭司，有一個很重要的工作就是禱告，也就是代禱。

　　我們先讀撒迦利亞書三：1~3，撒迦利亞書與其他卷書有很大的不同在於他直接把從神那裡得來的異象說出來，撒迦利亞書前六章記錄了八個異象，今天讀的撒迦利亞書三：1~7說的就是第四個異象。先知撒迦利亞是從主前539年開始事奉，這時以色列及猶大皆已亡國，他們被擄到巴比倫，大祭司約書亞是在那裡出生，並且是以大祭司的身份，跟著所羅巴伯把第一批以色列人從被擄的地方回到耶路撒冷，撒迦利亞書三：1說大祭司約書亞站在耶和華的使者面前，這是作者看到的異象，異象跟異夢不一樣，異象是睜開眼睛看得到的，不是在夢中看到的，異象是神讓他看到的，而且他看到撒但也站在約書亞的右邊，這個畫面有點恐怖，而且撒但還與他作對，意思就是撒但在控告神的兒女，撒但就是專門在做這種事情，而耶和華告訴撒但，這不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嗎？意思就是以色列已經亡國了，已經落到這樣淒慘的地步，但神要恢復它，恢復它的榮美，恢復它的尊榮，神要以色列人回到耶路撒冷，重新建造聖殿，撒迦利亞所顯示出來的與哈該先前所傳遞的訊息是一致的。因為約書亞是大祭司，代表全以色列，而他穿著污穢的衣服站在使者面前意思就是以色列人及猶大充滿了得罪神的事情，所以當我們得罪神時，我們所穿的衣服也是污穢的，就沒有辦法來到神的面前。

　　撒迦利亞書三：4~7說，使者對約書亞說要給他穿上華美的衣服，表示華美是神主動要恢復的，要給他穿上華美的衣服，而且要戴上潔淨的冠冕，換句話說就是要重建聖殿，也就是要重新接納神的子民對祂的事奉，而最後第7節說，你若遵行我的道，謹守我的命令，你就可以管理我的家，看守我的院宇，希望大家以此作為立志的目標。接下來彼得前書二：9，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這裡的你們指的就是神的兒女，也代表基督徒的四重身份，而今天我們只談其中一重身份，就是「君尊的祭司」。某教會有一對夫妻令我很感動，在教會推動禱告祭壇後，他們回家第一件事情做的就是夫妻兩人一起為很多事情禱告，在他們的分享中也得知他們在開始禱告後，也發生了一些挑戰及攔阻，甚至家人也會出一些狀況，但他們仍然繼續堅持下去，在他們的見證中，他們也分享了神如何幫他們一一的化解，而他們也在facebook上的職業欄填上祭司。舊約跟新約的祭司有關係，但絕對不一樣，舊約的祭司有以色列的利未支派，而且不是所有利未人都能當祭司，只有亞倫的後裔，這是神所揀選的，還有殘疾人士也不能做祭司，舊約希伯來書五：1有提到大祭司的工作是奉派替人辦理屬神的事，為要獻上禮物，和贖罪祭；而新約祭司就是彼得前書二：9指的你們，也就是指信主的人，神的兒女，也就是蒙了重生的人，我們這些都是被神所揀選，都是君尊的祭司，這是神給我們信主的人的一個身份，你不要都不行。

　　既然我們每個人都是祭司，那會有什麼樣的爭戰呢？第一個就是忙碌的靈，路加福音10:30~31講的是好撒馬利亞人的比喻，從這裡可以看到祭司因為忙碌而忽略掉需要幫助的人，忙碌是現代人最大的一個通病，這會使我們疏於禱告，願我們能像那對夫妻一樣，有勇氣說自己是祭司，來為人代禱，為國家教會守望；第二個爭戰就是沈睡的靈，我們常在屬靈的警覺性上不夠高，很多事情是有屬靈爭戰的，如果我們不清楚的話，我們可能挨打了都還搞不清楚是為什麼，所以馬可福音14:38，耶穌告訴彼得約翰說總要警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你們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彼得前書四：7也說要警醒禱告，把沈睡的靈趕走；第三個是不冷不熱的靈，指的就是以弗所教會把起初的愛心離棄了，老底嘉教會也是不冷不熱，我們有時服事久了也會落入這樣的光景，不冷不熱，有人在經過長久禱告之後沒有看到神的應允時，很容易就失去了信心，我們也會忘了我們的神是良善的神，是信實的神，是回應我們禱告的神，所以不冷不熱的態度通常是在我們習慣了一件事情之後把它視為理所當然，我們禱告應該是要像主禱文前面一樣，是要看見神的需要，而不是我們的需要。Larry Lee有一本書叫「傾聽的耳」，裡面有一位巴基斯坦女士，她生長在一個傳統的回教貴族家庭，但她不覺得平安，所以她請她的基督徒司機幫她找一本聖經，她非常忠於她的信仰，所以她一邊讀可蘭經，一邊讀聖經，去比較其中的不同，當她讀到羅馬書第九章時，她心裡有很多的疑惑，有一天她帶她的孫子到天主教醫院，修女問她手上為何拿著聖經，她回答我在尋求神，我非常希望能夠找到真神，修女告訴她可以跟神禱告，祂是我們在天上的父親，她非常震驚，因為在可蘭經裡認為神是沒有兒女的，所以她試著跟神禱告，最後跪下禱告時，她清楚地感受到神的同在時，她一手拿著可蘭經，一手拿著聖經問神，哪一本才是真正祢的書呢？神回答她，哪一本書裡面寫著我是你的父親，她就再也沒有疑惑！當我看到這個見證時非常感動，因為有時候我們把許多事當成是例行公事，包括禱告，包括我們喊親愛的主耶穌基督，這時我們就要反思，我們是否已變成像老底嘉教會一樣，也不冷也不熱？！

　　第四個是最後一個也是最重要的，就是不聖潔的靈。在新約當一個祭司首要的就是聖潔，君尊的祭司沒有辦法不聖潔的，希伯來書十二：14說要追求聖潔，求神來光照我們，看我們裡面有什麼惡行沒有，不要我們還穿著污穢的衣服，就跟神要什麼，神是不會聽的，歷代志下七：14說，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惡行，神才會從天上垂聽我們的禱告，如果我們不聖潔，就無法在神面前任職。馬太福音二十二：1~14在講一個為國王擺設筵席的比喻，有個人沒有穿禮服，也說不上為何不穿禮服，其實禮服指得並不是我們平常穿的衣服，因為我們人犯了罪，得罪了神，我們的衣服是污穢的，我們就沒有禮服可穿啊，這時神就會把人丟到外邊的黑暗裡，讓他在那裡哀哭切齒，所以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感謝主，我們是重生的人，是被揀選的族類，我們是被選上的，我們有華美的衣服及潔淨的冠冕可以穿戴，這樣我們才可以在神的面前服事祂、敬拜祂，沒有穿禮服，別說是事奉了，在下面敬拜讚美，神會悅納嗎？我們如果不聖潔來這裡見我們的神，我們會見到祂嗎？所以我們要認清楚我們的神是怎樣的一位神，我們要用什麼樣的態度來面對祂，在舊約我們如果照耶和華我們神所吩咐的一切誡命謹守遵行，神才算我們為義，而在新約是因信稱義，我們要信主耶穌，我們就有公義的袍。

　　再來是我們需要轉化，需要活出祭司的身份，首先是個人轉化，而且我們要認罪代求，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靈祭則包括我們對神的讚美以及感恩；第二是家庭轉化，所以我們要建立家庭禱告的祭壇；第三是職場轉化。所以我們要遵行神的道，謹守神的命令，才可以管理神的家，看守神的院宇，這是我們每個在這裡聚會的人，都負有這樣的責任，不是只有衣牧師及各位長老們才有這個責任，而是每個人都有責任。我們教職員團契裡有一位老師，當他去愛修園聚會後有一次接到一個電話，要他去台北做牧師，他說我是教授，我怎麼能去你們教會做牧師呢？這是一間兩百多人的教會，在很多事情上都是不一致的，只有在聘牧這件事是一致的，後來他回去禱告，神給他撒迦利亞書三：7這節經文，因為他立志要成為遵行神的道，所以他現在是這間教會的牧師。在新的一年我們在立志時，這節經文給了我們很好的提醒，遵行神的道，謹守神的命令，才是我們非常需要立的志，這樣才能管理神的家，看守神的院宇，才能合乎神給我們的身份，就是有君尊的祭司。